报告编号: B-2022-724506437-01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

核查机构 (公章):

核查报告签发日期:



企业 (或者其他经济	浙江恒石	纤维基业	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建		
体组织) 名称	有限	公司	167IT	济开发区广运南路1号	
联系人	沈	C杰	联系方式 (电 话、email)	13819352655 shenjie@chinahengshi.com.c n	
企业 (或者其他经济组织) 是否是委托方? ■是□否,如否,请填写以下内容。				,请填写以下内容。	
企业 (或者其他经济组织) 所属行业领域			3061-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		
企业 (或者其他经济组织) 是否为独立法人			是		
核算和报告依据			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核查指南(试行)》		
			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		
			报告指南 (试行) 》	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(初始) 版本/日期			A-2022-724506437-01 /2023年3月15日	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(最终) 版本/日期		A-2022-724506437/01/2023年3月15日			
排放量	排放量 按指南核算的企 的温室气体			按补充数据表填报的二氧化碳排放总量	

排放量	按相用核异的正型法人也养	TITLE TO THE PARTY OF THE PARTY
	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	化碳排放总量
初始报告的排放量(tCO2e)	14872	10
经核查后的排放量 (tCO2e)	14872	53250
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	无	
放量差异的说明	儿	-

核查结论:

1. 排放报告与核算指南以及备案的数据质量控制计划的符合性:

基于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,在所有不符合项关闭之后,技术工作组确认: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的排放报告中的企业基本情况、核算边界、活动水平数据、排放因子数据以及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,符合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(试行)》的相关要求;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不属于环办气候〔2021〕9 号所列纳入碳交易行业覆盖范围,不涉及排放报告与已备案数据质量控制计划符合性的核查。

2. 排放量声明:

2.1 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明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 排放只涉及二氧化碳一种气体,具体排放量如下:

源类别	初始报告值	核查确认值	偏差
は失力り	(tCO ₂ e)	(tCO ₂ e)	(%)
化石燃料燃烧 CO ₂ 排放	42.34	42.34	0
碳酸盐使用过程 CO2排放	/	/	/
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4排放量	/	/	/
CH₄回收自用量	/	/	/

CH4回收	CH₄回收外供第三方的量	/	/	/
与销毁量	CH4火炬销毁量	/	/	/
CO ₂ 回收利用量		/	/	/
企业净购入电力隐含的 CO2排放		13005.26	13005.26	0
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	1824.67	1824.67	0
其他显著存在的排放源(如果有)		/	/	/
企业温室	不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42.34	42.34	0
气体排放 总量	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14872	14872	0

2.2 按照补充数据表填报的二氧化碳排放总量的声明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属非纳入碳交易企业,不涉及补充数据表填报。

3. 排放量存在异常波动的原因说明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碳排放量比 2021 年下降了 7.65%, 主要原因是企业 2022 年产品产量比 2021 年下降了 5.85%, 进而引起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, 故核查组认为受核查方排放量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。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相比 2021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对比情况如下:

13/1/		172222 0113	1130=3.501130	- 1 H	
		2021 年核查	2022 年核查	波动	
源类别		确认值	确认值		
		(tCO ₂ e)	(tCO ₂ e)	(%)	
化石燃料燃	烧 CO₂排放	29.11	42.34	45.45	
碳酸盐使用	i过程 CO₂排放	/	/	/	
工业废水风	氧处理 CH4排放量	/	/	/	
CH4回收	/	/	/	/	
	/	/	/	/	
与销毁量	/	/	/	/	
CO ₂ 回收利用量		/	/	/	
企业净购入电力隐含的 CO2排放		13783.05	13005.26	-5.64	
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2排放		2292.84	1824.67	-20.42	
其他显著存在的排放源(如果有)		/	/	/	
企业温室 气体排放 总量	不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2	20.11	12.24	45.45	
	排放	29.11	42.34		
	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	16105	1.4072	-7.65	
	排放	16105	14872		
产品产量(吨)		265535.30	249989.98	-5.85	
单位产品二氧化碳排放量 (tCO ₂ e/t)		0.0607	0.0595	-1.91	

4. 核查过程中未覆盖的问题或者特别需要说明的问题描述

浙江恒石纤维基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或需要特别说明的问

题。					
技术工作组组长	于在中	签名	于在中	日期	2023年4月10日
技术工作组成员	王洋				
技术复核人	杨亮亮	签名	402/2	日期	2023年4月10日
批准人	蒋忠伟	签名	蒋忠,伟	日期	2023年4月10日